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初稿)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九三二)十至十二月份

中華民國史事紀要（初稿）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九三二）十至十二月份

新學社

PDG

十月

一日 國民政府公布「民國二十一年湖北善後公債條例」。

本日，國府公布「民國二十一年湖北善後公債條例」，內容如左：（註一）

第一條 湖北省政府爲辦理綏靖善後起見，特發行公債，定名爲民國二十一年湖北省善後公債。

第二條 本公債定額爲國幣叁百萬圓。

第三條 本公債年息定爲捌釐。

第四條 本公債自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一日發行。

第五條 本公債自民國二十一年十月起，以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爲付息之期。

第六條 本公債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第一次還本之期，嗣後每六個月還本一次，平均還本十分之一，每年還本五十萬圓，至民國二十八年六月底，全數還清，債票之還本，以抽籤定之。

前項抽籤，於每年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由財政廳於省政府所在地行之。抽籤時，由省政府及審計機關派員，漢口武昌兩商會派代表，會同監視。

第七條 本公債之還本付息，以本省營業稅收入爲基金，依照還本付息表所列數目，每次提存指定銀行專款存儲，備付到期本息。

第八條 本公債發行後，由省府組織基金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公債基金，監督還本付息事宜。

前項基金保管委員會，由省政府及財政廳、民政廳、審計機關、漢口市政府各派員一人，漢口、武昌、漢陽三商會及漢口銀行、錢業兩公會，各派代表一人，組織之。

第九條 本公債債票分千圓、百圓、十圓、五圓四種，均爲無記名式。

第十條 本公債得隨意買賣、抵押，其他本省公務上必須繳納保證金時，得作爲擔保品。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月一日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月一日

五三〇

第十一條 對於本公債有偽造或毀損信用之行爲者，由司法機關依法懲辦。

第十二條 本公債發行規則及基金保管委員會章程，由湖北省政府定之。

第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國民政府主席林森由上海赴閩。

國民政府主席林森，本日上午搭三北公司萬象輪返閩省故鄉。（註二）

林主席此行返閩，因獲悉陳銘樞等在閩有異圖，欲藉返鄉之便，前往疏通。（註三）

四川內戰爆發。

本日，四川內戰爆發，第二十八軍十二師羅澤洲與四川省主席劉文輝兩軍在武勝接觸。四川善後督辦劉湘及川軍將領田頌堯、楊森、李家鈺等皆聯合助羅，對付劉文輝。

四川省長劉文輝生性狡詐，自民國十五年掛出國民革命軍招牌起，一方面利用其與劉湘有叔侄同宗關係，一方面又以「保定同學」與鄧錫侯、田頌堯相聯絡，以挑撥離間，操縱把持，分化他人部隊，蠶食防區爲其一貫伎倆，自身力量得日益強大。此種行爲積之既久，遂爲各方所共識，而確認其爲四川禍亂之根源，非聯合予以制裁，川局將無安定之一日。而文輝此時亦自視實力已充，欲以武力消滅異己，統一全川，此四川戰役之所由爆發也。此時川中將領情形，原同盟軍川北楊森、李家鈺、羅澤洲等，與劉湘關係已轉融洽。劉湘又發現文輝於二十年五月來渝弔劉母之喪時，曾運動其部隊藍文彬、范紹增，準備於其俟機進攻重慶時叛變內應。事爲范紹增向劉湘告密，藍文彬遂被劉湘以「私販毒品，破壞法令」罪名，撤職囚禁。劉湘既知文輝詭謀所在，並派代表與田頌堯密切聯繫，成立協議，互相支援，田頌堯與鄧錫侯關係原甚良好，亦可因田之關係影響鄧錫侯。本日，駐南充之劉文輝部隊，與羅澤洲、李家鈺、楊森等部，在南充、岳池、蓬安等縣交界處衝突；行政院電令劉湘嚴行制止，飭各部謹守原防，一切應呈候中央處置。（註四）

附錄：一、川軍糾紛（註五）

川省軍隊，據確實調查，約有四十萬之多。直轄於省主席劉文輝之下者占全數三分之一，屬於善後督辦劉湘者亦佔全數三分之一，其餘三分之一則爲楊森、田頌堯、鄧錫侯、李其相、羅澤洲、及劉存厚諸氏所分別統轄。劉文輝所部以成都爲中心，凡佔川西八十餘縣；而劉湘所部以重慶爲中心，凡佔川東五十餘縣；田鄧楊李羅劉諸氏之軍隊分據川北，其所佔區域之廣袤、及軍隊數目之衆大，自均不能與二劉相比。由表面觀察，四川全省成爲鼎足勢：二劉分據東西、田楊諸氏環據川北。考其實，絕不如此簡單，田楊諸氏對於二劉平時既有抉擇，而在利害衝突之時，尤常叛其夙日之所忠，聯其夙日之所仇，極盡縱橫捭闔反覆跳梁之能事。所以隴蜀天富之國，名義上爲一行省，實際上視當今之國際局勢，尤爲複雜。

吾國政治，自民國以來，既然其未步入正軌，中央政令僅能通行於一定省分，川軍各將領苟能略爲體念其對於國家民族所負之責任，雖因積重難返，暫時不得不割地分治，然最低限度，如能使七千萬川人，得以安居樂業，靜待全國統一之後，再依平和方法，解決其彼此之錯綜關係，尚不難得國人之原諒。但是川軍實際情形，誠有令人不忍思議者。自民國成立以來，川中之火併戰爭，共發生四百七十七次之多，各將領抱定有兵此有土，有土此有財之謬妄觀念，各自擴充軍額。時至今日，四川人民每年負擔軍費已達二萬一千五百萬元，地丁錢糧已預徵至民國六十年，名爲年糧，實則月糧。非惟此也，苛捐雜稅，層層剝削，旅客隨身所帶旅費，可加以連背攜帶現金之罪，當場沒收，由上海帶往川中自用之幾盒名片，可加以商品之名，迫令納稅。軍人猶如皇帝，非惟無足繩彼之法律，而且無足以律彼之道德，殺人放火，視同常事，奸淫擄掠，等於兒戲，成都省會所在，每至晚九時以後，善良居民即各閉門不敢外出，此等恐怖野蠻社會之存於二十世紀者，恐祇有四川一省而已。

連日各報又復盛傳川戰將起，據稱發動原因係劉湘扼守要隘，屢屢扣留劉文輝運到之軍械軍火等，又因楊李羅三將領近有聯合侵襲省劉之說，省劉疑彼等與劉湘預有聯絡，故將與劉湘以兵戎相見。此次爭鬥，果爾實現，必爲川中大規模之又一戰爭，已無可疑。其影響所及，非惟四川人民益陷於水深火熱之中，而且康藏糾紛將至不可收拾，是正與垂涎我疆域者以攫奪之機會。表面上稱爲內訌，實際上等於賣國，川中二劉，苟少明大義，懸崖勒馬，尙不爲晚。

近數日來，朝野上下，無不注意川事如何解決。在政府方面，殊不應謬於川軍之實際情形，以至於恐懼任何解決方法不會發生實效。二劉皆爲中央任命之地方長官，其以往之頑抗法令，始終由於民國二十年來中央政府不暇建樹其權威於川省之咎愆，政府方面倘自信尙能維持法紀，卽應以公平正義之主張，對於箭在弦上之川戰，立刻下令制止。二劉如不置念國難之煎迫，悍然不顧政府之命令，均將爲全國四百兆同胞之罪人，人人皆得誅伐之。政府方面解決內訌之方式，非至萬不得已，又絕不宜以武力對抗武力，假若挾甲以敵乙，或助乙以抑丙，皆爲自貶威信之妄舉。政府所愛護者應爲愛護人民之地方長官，服從命令之地方長官，對於危害國家，擾亂人民之地方長官應當嚴予警戒。實力之懾服，雖不可能，是非之樹立，絕不可少。

抑有進者，民國以來之川軍皆爲川人，而爲其輔助之文人又皆爲川人。常聞川人痛詆川軍之兇惡，又常聞川人深以川中之情況爲恥辱，然則對於殺戮川人之軍隊，及助桀爲虐之文人，始終漠然視之。此等甘於屈服，苟延殘喘之表示，誠屬敏銳聰慧之川人的玷辱。川事固不能談諸川人解決，然則澈底解決川軍糾紛之途徑，惟有調開以桑梓爲根據地之暴橫軍人。蓋四川之混亂情形，由經濟方面、歷史方面、及法制方面均可窺出其原因之複雜，種種罪惡之源泉，匯集於軍人。倘能將川中將領調往他省，另以政治人才主政四川，二十年來積重難返之禍孽，或不難積漸消除，斯又不能不待政府之詳密計劃，及川人之早日覺悟起而奮鬥也。

二、川戰醞釀與中央處置（註六）

山東韓劉之爭尙未終結，四川二劉關係又告緊張，自戕國脉，貽笑世界，廢止內戰大同盟諸君之工作，誠有應接不遑之勢也。山東之事，方在中央處理之中，吾人姑留待後論，四川問題則醞釀已久，勢將爆發，有不容不略爲研討者。查川省養兵百萬，巨餉六七，成都一地，分隸三軍，全省割裂，有同異國，其最大特色，爲兵愈打而愈多，帥時離而時合，亦友亦仇，隨和隨戰，要之萬變不離其宗者，爲擴張私利，保存實力，懇求民衆，剝削地方。故夫人慾橫流，百般詐譎，捐輸苛酷，並世無兩，論地丁有徵至民國四十五年，論置產有買盡全縣全城房地，論宣傳則左右逢源，趨時競新，過於京滬，如成都報館之多，倍於天津上海大報之和，重慶通信社之數，又過於北平南京焉。論其民生困苦之情狀，則此天府之國，早陷入地獄底層。蓋兵益多則餉益絀，餉益絀則爭益甚，軍閥之莫能相

安者，勢則然也。更自一方面而言之，大小軍閥，割據稱雄，吸髓敲骨，社會破產，偕亡之憾，深入人心。而屢年內鬨之結果，槍支之散在民間者，何止數十萬挺，赤潮潛伏，隱患滋多，長此用兵，則社會革命之不可倖免，又爲理所必有。前者爲見慣司空，或不妨聽其自起自滅，後者則一旦發動蔓延，儘足以牽及西北西南全局，形成中國未來之嚴重形勢。惟其如是，故吾人今日殊不能漠視川軍之內戰，緣其影響所屆，將不止四川一省也。

夫川戰醞釀，幾爲歷年例行之事，兩劉之爭，亦決非新近發生。劉文輝與劉湘分占成渝要地，擁兵各逾十萬。文輝防區大而且富，內部權力統一；劉湘扼長江上游，便於補充軍實。二人詎爲叔姪，曾經互助，如能合作到底，則川局不難小安；乃劉湘忌文輝之強，利用交通形勝，迭次扣留文輝軍械；文輝則以長袖善舞，不甘受制；而鄧錫侯田頌堯楊森之屬，實力遜於二劉者，又復利於兩強之相阨，往往從而鼓煽之。於是某某地會議，對待某某之風說，時騰於川內外，馴成今日之狀態。實則在九一八事變之前，川省各巨頭已有一致聯合對付劉文輝之運動，一二八上海戰事發生，出兵抗日，響徹雲霄，卒之徵收若干救國捐、抗日捐、國防捐而止，除劉湘以雜軍就食鄂西外，四川各軍，依然積極爲內訌之準備。月來盛傳田楊等部將行秋操演習，於是謠誑四播，草木皆兵，以川省過去之例觀察，殆未必遽成事實，蓋非別有大力者爲之主持，以劉湘之爲人，殊難取斷然之手段也。

中國歷史上夙有「天下未亂蜀先亂，天下已治蜀未治」之語，依川民全體福利言，一切殘民害國之軍閥，皆在應當打倒之列，故中央果有力統一全川，盡逐諸閥，改造川局，出民水火，其上者也。其次則以嚴正公道之態度，懸一整理川局之標的，其合於此者，獎進之，扶持之，苟非然者，斷然不予敷衍。若夫漫無定見，依違各方之間，實際則徒受利用，反被操縱，是直長亂造亂耳，此其最下者也。二十年來川局敗壞於中央之不循正軌，自毀威信者，實不在少，所謂上無道揆，下無法守，要爲川局多事之一因。蓋四川各軍閥，自來莫不勾結外援以自重，往往隨中央權勢之分合，以爲迎拒，見風轉帆，是其特長，如劉文輝曾於擴大會議時，領銜魚電，慷慨陳詞，而鄭沅既下之後，劉湘又爲文輝緩頰，卒保留其主席之位置，在二劉巧於互助，別有妙用，自不足責。泊夫行政院長易人，中央政局一變，劉文輝挾去歲參加黨政鬥爭之功，遽有川康邊防司令長官之要求，幾令中樞爲之受窘，而劉湘與之交惡亦由此更甚，此事在中央關係人，殆亦不能無憾焉。方今欲弭川戰於未然，宜定川局之大計，首須中央各方當軸

與夫關係分子，自處超然地位，對川軍各派，一視同仁，以嚴正公道之態度，宣布辦法，飭令二劉以次各將領遵辦，有不從者，斷然處分之。如果自審無此力量，又別無良好辦法，則不如扶植民間團體，運動反對內戰，以圖苟延川民之生命，尚不失為無策之策。若其既無定亂止亂之方法，又以小策巧術，參加川軍鬥爭漩渦，妄為主持，則是長地方之糾紛，墮中央之威信，將來兵連禍結，內外交受其敝，且恐加緊川省社會之崩潰，徒利共產黨之工作，此至堪危懼者也，敬告當路，念之念之！

蘇炳文成立黑龍江省政府，通電就黑省民衆救國軍總司令。

中東路護路軍旅長蘇炳文，於九月二十七日反正，佔領滿洲里、博克圖、札蘭屯等地，因此改懸青天白日旗。三十日，義勇軍張殿九等人通電擁蘇為東北民衆救國軍總司令。本日，蘇氏在滿洲里成立黑龍江省政府，通電就救國軍總司令職；張殿九為副司令，謝珂為總參謀長，金奎璧為副參謀長。蘇等並舉行誓師典禮，宣布民衆救國軍實行總動員，誓於短期內，恢復黑垣。馬占山部亦定本日動員，會攻黑垣。（註七）

蘇炳文字翰章，現年四十一歲，遼寧新民縣人。民三畢業保定軍官學校，充模範團排長，民六任第五混成旅營附團附，民七對德宣戰，任第九師第三十三團第二營營長，其後任京畿衛戍司令部團營長，第八十五團團長，第六旅旅長，第十七師師長等職。十七年任江省軍署參謀長，兼國防處長，黑省府委員。十九年任呼倫貝爾警備司令，兼東鐵護路軍哈滿司令，東北第十五旅長。最近受北滿義軍推戴為東北民衆救國軍總司令。（註八）

附錄：黑龍江義軍之現勢（註九）

遼吉兩省既為日本所侵占，黑龍江及吉林北部亦因孤立無援而相繼陷落。馬占山將軍雖曾使用極痛苦之苦肉計以圖與各部聯絡多得後援，設能一舉而顛覆滿洲偽國者，未始非不幸中之幸也。乃再次舉義而後，血肉之軀，愛國之誠，縱使全部之犧牲，亦僅能在民族爭鬥史中留一頁滿紙血痕之痛史，供後人之奮勉而已。馬將軍既遭遇光榮的失敗，東北民衆於無可奈何之中，富庶者僅有蒙首飲泣，而勞苦的農人只有引頸以待帝國主義榨取及殺戮。然而在

僞國（傀儡）指揮之下，亦非盡皆傀儡，儘有假裝傀儡一鳴驚人、之民族英雄在，此人爲誰，東北救國軍總司令蘇炳文是也。

滿洲僞國統治之下，各部隊軍官雖勉強接受傀儡國的委任，最初尙以爲對日交涉不過時間問題，終於回復中華民國原狀。無奈時局遷延，回天無力，一般人民固甚失望，即稍有人心之軍官亦皆憤恨填胸，愛國之士莫不髮指骨裂。蘇炳文司令預備反正尙未充分，而北滿義軍各部已彈盡糧絕，如再無援兵加入，則前功盡棄矣。故蘇司令乃不能待時期成熟，不待準備之充分，而決然舉義。當舉義之日，（九月二十七日）召集日本駐滿洲里山崎領事、宇野警察隊長、小原特務機關長至滿洲里軍司令部談話，當即令其轉致警備隊解除武裝，而婦孺則可釋之出境，日僞官吏則暫留此間，警備隊得聞中國軍隊反正，經再度交涉之後，即解除武裝。宇野雖變橫作惡尙有限，而小原則以專事敲詐之故而投諸獄，於是惡劣勢力肅清，還我河山，重見青天白日之幟，社會秩序異常安謐，人心歡悅，共慶民困之得蘇也。

蘇炳文既在滿洲里舉義，於是張殿九、謝珂、金奎璧、濮炳珊等四十一人於九月三十日通電擁蘇爲東北民衆救國軍總司令，舉所部軍隊悉歸節制。十月一日蘇炳文在滿洲里成立黑省府，通電全國就救國軍總司令職，誓師抗日。張殿九爲副司令，謝珂爲總參謀長，金奎璧爲副參謀長。電文略謂：「我東北三千萬民衆，慘遭蹂躪於暴寇鐵蹄之下，求死不得、偷生不能，處於水深火熱之中已逾一載。顧人心不死，國未可亡，臥榻之旁，寧容鼯睡。文等待罪邊陲，慘逢國難，苦心應付，寸土幸存。玆承民衆付託之重，受將領推戴之誠，統率義師，共伸天討，捐軀報國，不憚犧牲……務使我東北三千萬民衆之真正心理大白於環球，消滅僞國，剷除漢奸，揭破暴寇鬼蜮之伎倆，恢復中華固有之土地。家亡國破，早決原軫之心，力盡勢窮，必洗李陵之恥。……」中間歷數日人對我之暴行以及創設僞國之種種陰謀，悲壯激烈，實爲馬占山反日以後最足激起東北人民反抗強暴之壯舉。蘇本人所部僅有步兵兩旅，八個獨立連，一個技術營，駐驢濱迤東迄博克圖一帶。至是合各縣民團義勇軍，人數約五萬之衆。復有李海青部、及黑東馬占山相與呼應聯絡，準備會攻黑垣。蘇部吳玉書旅二千餘人於一日由嫩江下游渡江，開始進攻昂昂溪。張殿九第一旅擔任中東路正面，由嫩江橋直逼卜奎。李海青部五千人，及黑東馬占山同時出動，進襲黑垣。李海青部

當時曾一度攻至齊齊哈爾車站，因乏接濟，不得已退出。日人於蘇炳文等反正之舉，突出意外，此時因滿洲里日領山崎及日僑一百餘人悉爲蘇所拘禁，又因自黑垣以西地域遼闊，軍隊不敷分配，故不敢即向蘇等用重兵壓迫，但求以政治手腕疏解。事變起後，即有哈埠日本特務機關宮崎少校乘飛機往海拉爾，中途擲下信筒，希望和平解決，義軍置之不理。二日，救國軍六十路司令季漢東部二千人克復綏中，並擊落日飛機二架，因無後援，即行退出。自二日迄三日，救國軍在嫩江沿岸，與日軍迭有接觸。張殿九所部完全集中富拉爾基，黑東方面義軍前鋒達呼蘭河，與立合屯安達縣義軍聯絡。二日，海拉爾民衆在亞山公園召集市民大會，遊行示威，全市罷市一日，贈蘇炳文「奮鬥到底」旗幟一面，民情興奮異常。是時蘇部主力集中博克圖、扎蘭諾爾，沿中東路海拉爾、免渡河、博克圖、扎蘭屯各設兵站一處，扎蘭屯以東迄富拉爾基則由張殿九部警備。自昂昂溪以西至是悉屬救國軍範圍。吉東王德林等義軍同時積極活動，遙爲聲援。馬占山則由黑東進襲呼海路。慶城巴彥一帶，則有南廷芳義軍九千人。泰來鎮方面有蒙黑混合義勇軍千餘，皆向昂昂溪作包圍形勢。所惜者，在大興安嶺西對索倫一帶並無戒備，恐側面不免被擊耳。

蘇炳文通電國聯痛揭日本暴行有云：「……日本以侵略主義強行佔據東北，假借民意，組織滿洲偽國，迄今已逾一載。中國民衆既全體反對，東北全境更陷於永無止息之紛亂狀態中。日本雖駐重兵，毫無維持治安能力，而焚殺淫掠種種殘暴，無一不出公理人道恒軌以外。現在東北居民四分之三已不能生活，此種行動，損害中國領土主權之完整，而國際間遷延至今，毫無約束制止日本暴行之能力，中國民衆實不能不取緊急有效之自衛手段。最近日本軍閥更悍然與滿洲偽國締結承認條約，獨佔東北利源，封鎖國際商務，我東北民衆，萬難忍受。……」此電發出後，日方顧忌更多，吉黑民衆爲之一振。二十二日，日方派齊齊哈爾偽市政局長金憲立至扎蘭屯，與蘇軍代表商洽釋放日僑問題，要求蘇炳文停止抗日反滿，並許其繼續擔任呼倫貝爾警備司令，月給軍費卅萬元，以爲釋放日僑條件。蘇炳文明知其目的在日僑亦不遽加拒絕，但允考慮。二十二日至二十三日，富拉爾基、呼爾呼拉等處有激戰，各處義軍出沒無常，日軍派飛機至扎蘭屯以西一帶偵察。十一月一日，蘇部第一、二兩旅一萬六千人，由朱家坎、腰庫勒一帶向富拉爾基推進，左翼騎兵隊進至海拉屯。三日夜，李海青部進襲昂昂溪車站，濮炳珊部向楊屯方面進展，亦佔優勢，但義軍軍火不足，聲勢雖盛，終難堪日軍之猛烈砲火壓迫。日軍又常以飛機轟炸義軍陣地，故我方損

失頗大。十一月四日，日軍部小磯參謀長重向蘇炳文提出和議，蘇當提出罷兵四條件：一、撤退富拉爾之日軍，由蘇部駐紮。二、支付欠餉卅萬元。三、「滿洲國」須表示誠意。四、日本雖一兵不得入呼倫貝爾。此種條件日方難以承認，但日軍認和議尚未絕望，十三日又派交涉員小松原大佐乘飛機至大烏里，電請蘇炳文派代表至俄境馬次列夫喀牙協議和平條件，蘇仍加以拒絕，日軍部於是乃決定犧牲滿洲里日僑，實行攻擊。十九日，敵以坦克車掩護，開始進攻蓮花鎮陣地，偽國軍隊亦由株家店進擊，激戰三日，義軍前仆後繼，死傷甚衆。同時黑東方面日軍於十七日開始分七路圍攻拜泉，擬將馬占山一部兵力先行擊散，再以主力西向攻蘇，故拜泉、明水一帶連日又有激戰。馬軍尙穿夾衣，槍彈均感缺乏，恒肉搏臨陣，轉戰冰雪之中，手足凍裂。日軍以飛機坦克軍大隊進迫，血戰三日夜，馬軍不得已退通北。二十二日，蘇炳文、馬占山、丁超、李杜、王德林、李海青等三省抗日將領，聯名致電國聯，首述自九一八以還迄偽造民意組織「滿洲國」經過。繼述民衆與日軍血戰一年事實，及日軍殘殺無辜人民逾五萬之慘狀。鄭重聲明東北民衆對暴日祇有抵抗，決無屈服，除非殺盡我三千萬人民，萬不許傀儡組織存在，亦不承認任何非法權益要求，更不能拋棄主權，造成所謂共管局面。中國現無一人敢許割裂版圖，政府縱不能武力收復失地，人民則精誠團結，誓非驅日寇出境還我河山不止。日人聞之益憤，日軍既東敗馬軍，復回兵西進。其時救國軍形勢：一、濮炳珊部主力已移至訥河附近，連日反攻，互有勝敗。二、馬軍徐子崔旅駐寧年東北方。三、鄧文達在安達一帶與敵時有接觸，李海青主力在望奎、安達一帶。四、才鴻猷、李雲集兩部，頻在呼海線海倫、綏化、呼蘭一帶活動。二十七日、二十八日、二十九日，黑省三十縣市民衆團體及商聯會、呼倫貝爾蒙旗開代表大會於海拉爾，決定抗日大綱十七條，決一致誓死抗日，民心士氣，皆極激昂。但救國軍後路接濟缺乏，作戰困難，日軍又專以飛機轟炸，血肉之軀豈易與炸彈相抗。現在固可勉強支持，將來何如，恐悲觀之成分多，而樂觀之事實少耳。

美國國務卿史汀生演說，重申對華門戶開放政策。

美國國務卿史汀生，今晚在費城演說，復聲明美國之遠東政策，志在維持中國土地暨行政之完整。

講詞大略謂：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月一日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一月一、二日

五三八

「近年來吾美與東方之商務膨脹之速，視他處爲甚，今後數世紀中，太平洋對岸將有甚重要之關係。此項關係之性質，有左右全世界幸福之勢力，故此項關係宜措於公道和平耐久之基礎，實爲至關重要者也。美政府之倡中國門戶開放政策，已逾三十年，而基於兩大原則下，各國對華之機會均等，仍維持中國土地與行政之完整，蓋此爲求均等所必要者也；九國公約實爲此政策之結果物。」

史氏又述及東三省之事變，謂：

「此事匪特使吾美商業利益，受一打擊，且將使歐戰後世界各國慘淡經營、以防大難再見、所成偉大和約之權威，受一致命傷。胡佛總統之政策，一秉至公，其成功端賴各國政府步伐一致；尤要者爲全世界對一月七日美政府牒文中所宣布之不承認政策之公論。日對世界狂誇偽組織爲獨立國，僞國遂派鮑逆使日，但日政府經數次密議，已決定不准鮑呈國書，日皇決以私人資格招待，定六日接見。」（註一〇）

註一：「國民政府公報」，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六日，洛字第二十六號。

註二：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二日「中央日報」。

註三：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三冊，頁一九六。

註四：周開慶：「民國四川史事三集」，四川文獻雜誌社，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初版。

註五：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三日「中央日報」社評。

註六：「國聞週報」，九卷四十期，論評選輯。

註七：同註二。

註八：「國聞週報」，九卷四十期，時人彙誌。

註九：國史館印行：「東北義勇軍」，頁三二七—三二一。

註一〇：同註二。

二 日 蔣委員長電四川將領制止內戰。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本日電川中將領劉湘、劉文輝以及田頌堯、鄧錫侯、楊森等，劉切痛言，中國不可再有內戰。令各飭所部，互釋誤會，各駐原防，不許擅離；倘有不得已之苦衷，亦應呈明靜候處置，不得訴諸直接行動。倘有奸人從中挑撥，或少數部隊，不顧大局，輕啓釁端者，應即嚴加防範，切予制裁，以遏亂萌，安定西南，即所以維護大局。（註一）

國聯發表有關「九一八」事變之調查團報告書。

國際聯盟調查團有關「九一八」事變之報告書，本日於日內瓦、南京、東京三處同時發表，確定東北爲中國領土，日本爲侵略國，「滿洲國」爲日本侵略工具。我政府接獲報告書後，開始審查研究，目前暫守緘默；日方表示不滿，抨擊甚烈。報告書全文節要如下：

中日爭議調查團報告書，係於一九三二年九月四日在北平簽字。除緒言外，計分十章。對於種種問題之特殊研究，均載入報告書附件內。此外尚有一附錄，載明該團所取之行程，所會見之人物姓名表，及中日雙方所提交該團之文件。此項附錄及關於特殊研究之附件，容後公布。

緒言

緒言首述中國因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瀋陽事件發生，而將中日爭議提交國聯理事會時（中國之要求係於一九三一年九月二十一日依國聯盟約第十一條提出）之情形，國聯所採之行動，及依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十日之決議指派調查團。

該調查團由左列各員組成之：

馬柯迪伯爵（義）克勞特將軍（法）李頓爵士（英）

麥考益少將（美）希尼博士（德）

在一九三二年二月三日，該調查團啓程經由美國來遠東之前，曾在日內瓦舉行兩次集會，並經一致選舉李頓爵士爲調查團主席。嗣經日本政府及中國政府指定參與代表如左：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月二日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月二日

五四〇

中國前國務總理前外交部長顧維鈞，日本駐土耳其大使吉田。

國聯秘書廳股長哈斯，嗣被任爲調查團之秘書長。在調查團進行工作之時，並有各專門家供其顧問。在該調查團啓行之前數日，中國政府曾於一月二十九日依照國聯盟約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五條提出更進一步之要求，及於一九三二年二月十二日，請求理事會依國聯盟約第十五條第九項之規定，將中日間之爭議，提出國聯大會討論。自此以後，該調查團即未從理事會得有任何訓令，故仍本十二月十日之理事會決議，解釋其本身之任務如左：

(一) 審查中日間之爭議(包括此項爭議之原因、發展、及在調查時之現狀。)

(二) 考慮中日爭議之可能的解決辦法(務須對於兩國之根本利益予以調和。)

調查團對於其自身使命所具之概念，調查團工作及旅程之綱領，以及報告書之計劃，均決於該團。

對於其自身使命所具之概念

(一) 中日兩國在滿洲之權益，實爲此次爭議之根本原因。該團對於此項權益，曾加以敘述，以作此次爭議之歷史背景。

(二) 對於爭議發生前最近發生之特殊爭端，如以考察，並對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以後事件進展之情況，加以敘述。研究此項爭議之過程中，該團聲明，對於已往行動之責任，堅持較輕，而對於尋求防止將來再發生此類行動之方法，堅持較重。

(三) 最後該團對於各項爭執點，加以考慮，並依據該團認爲足以永久解決此次衝突，並恢復中日間好感之原則，提出建議數條，而報告書即告結束。

旅程

在未達滿洲以前，該團曾與中日兩國政府及代表各方意見之人物發生接觸，以求確定各方利益之性質。該團於二月二十九日行抵東京，三月十四日至二十六日停留於上海，三月二十六日至四月一日在南京，再在中國續行，於四月九日抵北平，然後前往滿洲。在該地勾留至六月四日，歷時六週，中間曾巡視該地各重要城市。最後調查團於六七兩月中再度赴北平、東京各一次，後即於七月二十日留居北平，而在該地從事於報告書之起草。

現時爭執之背景

第一第二第三章，說明九一八瀋陽事變之發生，乃歷年輕微衝突之結局，足以顯出中日關係日趨緊張。如欲澈底了解兩國間最近爭議之真相，必須明瞭最近兩國間之關係。例如中國民氣之發達，日本帝國及舊俄帝國之拓展政策，最近蘇聯共產主義之廣播，中日蘇三國經濟及國防策略上之需要。凡此諸端，皆認為研究滿洲問題之重要事實。九一八以前，中日兩國在滿洲之若干主要交涉，亦有敘述之必要。蓋必如此，然後可以確定滿洲何以成爲爭議之焦點，以及將來彼此爭議平息，雙方根本利益如能真正調和，爲求此項爭議永久解決起見，何種問題值得研究。

第一章 中國近年發展之述要

支配中國之重要原素，即爲中國自身徐徐之進行之近代化，今日之中國乃係一正在演進之國家，其國家之一切生活，均在在顯出一過渡之現象。政治上之波瀾、內戰、社會及經濟上之不安，以及其相繼而生之中央政府之脆弱，均係爲一九一一年革命以來中國之特殊現象。凡此種種情形，均足使彼與中國發生接觸之各國，蒙受不利之影響。而於其改善以前，又必將繼續威脅世界之和平，以構成世界經濟不景氣之一原因。本章將釀成此種種現象之過程，簡單申述：如滿清之推翻，民國首數年之情狀，一九一四、一九二八年間之內戰與政潮，孫中山先生之組織國民黨，一九二七年南京中央政府之成立，中央政府與其反對分子之競爭，共產主義在華之發展，以及中央政府在中國南部與共黨組織之衝突，均有簡要之陳述。

不重國家觀念

由該項簡要之陳述以觀，即可知分離力之在中國，現仍具有威權。此等不能黏合之原因，則以大多數民衆，除於中國與中國間呈極度緊張狀態時，均係側重於家族或地方觀念，而不重國家觀念。現在雖已有若干領袖，不復拘拘於此種狹隘之思想，但欲有真正國家之統一，則必以大多數民衆具有國家觀念爲前提。

中國共產主義

至於在中國之共產主義，則又與在他國之情形不同。蓋共產主義之在中國並非如在他國僅爲一種政治上之主義

，爲若干現存政黨中之黨員所信仰，亦並非一種特別政黨之組織，實與其他之政黨爭奪政權。中國之所謂共黨，則實係對國民政府爲實際之對抗者。不特此也，由共黨戰爭所產生之擾亂，則更因中國正在內部改造之困難時期，而增加其嚴重。過去十一月間，且更因特別重大之外患，而急增其糾紛。蓋共黨問題之在中國，實與一較大之問題，與國家改造之問題，有不可分離之關係。

中國當此過渡時期，具有此不能避免之政治的社會的智識的及道德的種種紊亂情形，雖不免使友邦失望，且產生忿恨之念，足以爲和平之危險。調查團却認爲雖有此種種困難、遲滯與失敗，中國方面，實已有許多之進步。試將現在中國之情況，與一九二二年中國之情況，兩相比較，即可知此言之非誣。現在中國中央政府之權力，在若干省分，固仍屬薄弱。但中央政權，要並未被否認，至少要未被明白否認。如果中央政府能照此維持，則各省行政、軍隊及財政，要均可逐漸使其具有國家性質。已總現政府對於改造之努力，雖不免有若干之失敗，實已有甚多之成就。

經濟抵制與排外宣傳

現代中國之民族主義，固係其經過此過渡時代之正當的現象。良以一國國民，既有國家統一之覺悟，則當然具有一種對外解放之願望。但在中國，則於此種願望之外，因有國民黨之勢力，遂更引入一種極力反對外國勢力之不規則的色彩。本章即申述中國民族主義中所包含之重要的要求，以及各國對於此種要求之態度，（而尤以關於領事裁判權之放棄及其對於維持中國法律秩序之關係爲尤詳。）中國前於華盛頓會議時，即早已踏入以國際合作解決中國困難之途徑。果克遵循此途，繼續邁進，則自華會以來之十年中，中國殆早已可有具體之進步。惟不幸因排外宣傳之熱烈，遂頓使進步遲滯，其中如經濟抵制，及將排外宣傳導入學校兩事進行太猛，遂以造成本案發生時之特殊空氣。日本爲中國最近之鄰邦，且爲其最大之顧客，其因中國流行之情形所遭逢之損害，自較其他之各國爲鉅。不過此項問題，雖使日本受有較他國更鉅之影響，要非僅爲一中日問題。且也，現在之極端的國際衝突，如能由國際聯予以滿意之解決，則正可使中國相信國際合作政策之利益，此項國際合作之政策，固係導源於華盛頓，而於一九二二年發生極優良之影響者也。

第二章 滿洲之狀況及其與中國其他部份及俄國之關係

本章敘述一九三一年九月前滿洲一般的狀況，及其與中國其他部份及俄國之關係。稱東三省爲一廣大膏沃區域，四十年前幾未開闢，迄今人口仍形稀少，對於解決中日人口過剩問題，極佔重要位置，河北山東兩省之貧民，移殖於東三省者，以數百萬計。日本則將其工業品及資本輸入滿洲，以換取食糧及原料。若無日本之活動，滿洲不能引誘並吸收如此鉅額人民，若無中國農民及工人之源源而往，滿洲亦不能如此迅速發展。但滿洲雖極需要合作，因有前述理由，初則成爲日俄競爭區域，繼則成爲中國與其兩強鄰之衝突地方。

當初中國對於發展滿洲甚少努力，幾令俄國在該處有管轄之權，即在樸資茅斯條約重新確認中國在滿洲之主權後，在世界人士眼光中，仍認日俄兩國在東三省之經濟活動，較中國本身爲顯著。同時中國數百萬農民之移殖，確定該處將來永爲中國之所有，當日俄國致力於劃分利益範圍時，中國農民即占有土地。故目下滿洲之屬中國，已爲不可變易之事實。自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後，中國對於東三省之管理及發展，開始積極進行，近年來更欲計畫減削日本在南滿之勢力。此種政策，使衝突益形擴大，至一九三一年九月，衝突達於頂點。

張作霖父子統治狀況

本章又敘述張作霖及張學良時代對於滿洲之政策及統治狀況。張作霖屢次對於北京政府，宣告獨立，但此種宣告，並不表示張氏或滿洲人民願與中國分離，其軍隊之入關，不能與外兵侵略相比擬，實則不過參加內戰耳。在一切戰爭及獨立時期中，滿洲仍完全爲中國領土，張作霖雖不贊成國民黨主義，但深盼中國之歸於統一。其對於日俄兩國利益範圍之政策，證明若彼能將兩國在該處之勢力加以肅清，彼必爲之。對於蘇俄之利益範圍，幾乎告厥成功。並提倡建築鐵路政策，其結果即將南滿鐵路與其若干供給食料區域之聯絡切斷。自張作霖神秘被害案發生後，張學良不顧日本之勸告，與南京方面及國民黨更爲密切聯絡。一九二八年十二月，宣告服從中央政府，實則在滿洲之武人統治制度，依然存在，與從前無異。但在國民黨勢力之下，黨義宣傳及抗日活動，更爲緊張。

一九三一年九月前，關於東三省濫用私人，官僚腐化，及行政腐敗之普遍狀況，調查團獲得重要的申訴。但此種情形，不爲東三省所獨有，在中國其他各部亦有同樣狀況，或且過之。雖有上述行政上弊病，但在中國亦有數處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 十月二日